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92/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1/SS/2/08/1

## 《2008年大老山隧道條例(更換附表)公告》小組委員會首次會議 會議紀要

日期：2008年10月21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王國興議員, MH (主席)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陳偉業議員  
湯家驊議員, SC

缺席委員：張學明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參與議程第II項的討論

朱經文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3

羅淑佩女士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2

杜錦標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1)4  
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7  
盧詠儀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1)5  
葉紫珊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7  
蕭靜娟女士

---

經辦人／部門

## I 選舉主席

王國興議員當選小組委員會的主席。

## 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2008年第220號法律公告	——	《2008年大老山隧道條例(更換附表)公告》
檔號：THB(T)CR 1/4651/94	——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立法會LS2/08-09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CB(1)74/08-09(01)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2008年大老山隧道條例(更換附表)公告》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2.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3. 小組委員會察悉，議員除可作出技術性質的輕微修訂外，並無多大空間修訂《2008年大老山隧道條例(更換附表)公告》，而立法會亦不能廢除該公告。小組委員會就該公告所反映的隧道費增幅和所帶來的影響進行討論，並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述明正採取哪些措施來紓緩日後的隧道費加費壓力。小組委員會已完成對該公告的商議工作，而委員同意，小組委員會主席應在2008年10月24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作口頭匯報，並於其後提交書面報告。

## I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3時0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1月11日

## 《2008年大老山隧道條例(更換附表)公告》小組委員會首次會議

## 會議過程

日期：2008年10月21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430 – 000604	委員	選舉主席	
000605 – 000809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作出簡報	
000810 – 001129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p>陳議員關注隧道費的加幅，尤其是巴士隧道費的加幅，以及對乘車的市民造成的財政影響。</p> <p>政府當局回應如下 ——</p> <p>(a) 當局這次已盡力做好"把關"的角色；及</p> <p>(b) 增加隧道費建議對巴士公司的營運成本和消費物價指數構成的上升壓力很小。</p>	
001130 – 001814	主席 鄭家富議員 政府當局	<p>鄭議員認為，按照大老山隧道現行的專營權安排和隧道費調整機制，要阻止其大幅增加隧道費，政府當局及立法會在現在及未來可以做的並不多。政府當局應與隧道公司磋商延長專營期或回購方案。</p> <p>鄭議員詢問政府計劃就3條過海行車隧道的隧道費水平及車流分布進行顧問研究的事宜，以及政府當局的回覆。</p>	
001815 – 002403	主席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劉議員關注，進行顧問研究可能令解決3條過海行車隧道車流不均的工作受到拖延。她認為，只有當顧問研究有助制訂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案，並為政府當局與各間隧道公司展開的談判提供穩固基礎時，才值得進行。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指出，進行顧問研究的目的是尋求一個能兼顧交通運輸、財政及法律可行性的方案，並為將來可能與有關隧道公司展開的談判作好策略準備。有關顧問須就最理想的交通／隧道費情況及過海隧道的財務、組織和法律事宜，提出具體建議。與此同時，政府當局會繼續與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下稱"隧道公司")磋商延長專營期方案。	
002404 – 002725	主席 政府當局	<p>主席關注這次隧道費的增幅過高，他詢問日後是否仍有另外4次加費，以便讓隧道公司取得8.33%的內部回報率。</p> <p>政府當局澄清，政府與隧道公司並無就目標或預期可得的內部回報率或該公司增加隧道費的計劃達成任何協議。</p> <p>至於顧問研究的範圍，政府當局表示，該研究會涵蓋各項可行的解決方案，包括回購及延長專營期方案。</p>	
002726 – 003139	主席 鄭家富議員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p>鄭家富議員認為應暫時擱置進行顧問研究，以待交通事務委員會在2008年10月24日的會議上作進一步討論。</p> <p>劉健儀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就解決3條過海行車隧道車流分布不均及隧道費不一的問題，制訂具體時間表。</p> <p>主席認為應進行顧問研究，以制訂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案。</p>	
003140 – 003150	主席	向內務委員會作出匯報的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1月11日